

吳部長思華：我們遵照辦理。

主席：好。進行第 7 案。

7.

依現行法令之規定，技藝教育課程無論是專辦或抽離式課程，均以國中 9 年級學生為主要對象，無法向下延伸至 7、8 年級。現行教育制度中除有特殊專長學生可選擇藝術才能及體育班外，許多學生因受限現有制度，往往只能接受原有國中單一課程架構，無法依循自己的興趣或專長選修相關課程，造成學生在往後升學選擇科系時仍處於探索階段，也造成人才培育斷層的問題。

建請教育部應在現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下，針對技藝教育課程向下延伸至 7、8 年級之規劃，於一個月內向教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鍾佳濱

連署人：張廖萬堅 鄭麗君 黃國書 何欣純 吳思瑤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主席：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吳部長思華：剛才好像跟委員意見溝通過……

鍾委員佳濱：我調整一下內容，修正為「建請教育部針對技藝教育課程向下延伸至 7、8 年級之可行性進行規劃，於二個月內……」，刪除「應在現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下，」等文字。

主席：剛剛提案人鍾委員佳濱做了補充修正，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教育部有沒有意見？

吳部長思華：我們遵照辦理。

主席：好，謝謝，本案通過。

進行第 8 案。

8、

教育部體育署於教育課程中實施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因屬依課程綱要實施之課程，依「國民義務教育法」第 5 條免納學費之規定，不應再另向學生學收取費用，建請中央補助游泳教學所需經費，並在此之前同意以其他教學方式實施，而其經費計劃另以專案核定。

提案人：鍾佳濱

連署人：張廖萬堅 何欣純 鄭麗君 黃國書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吳思瑤

主席：針對本案，大家有沒有意見？

吳部長思華：我們建議改成「研議補助」，好不好？

主席：修正為「研議補助」，大家有沒有意見？好，本案修正通過。

進行第 9 案。

9、

教育部在推動公立大專院校之合併（公公併）政策，未能顧及特色大學及技職體系之獨特性，一味追求公立大專院校數量之減少，已對上述大專院校將來持續發展，造成嚴重威脅，其中尤以國立台南藝術大學與國立成功大學之合併案為最。藝術大學創設的目的，在以一個獨立的學習環境，因應藝術創作特殊訓練之需求，來培養藝術創作者。世界各國基於藝術創作教育之特殊性考量，設立許多小而美的獨立藝術學院，例如法國高等美院系統、美國的芝加哥藝術學院、茱莉亞學院等。而南藝大及成功大學的合併案，卻反其道而行，引起南藝大師生的強烈抗議，南藝大學生在網路上發起「反對藝術大學併入一般大學」連署行動，目前已超過 5000 人，一百個團體加入連署。為保障特色大學及技職院校之發展，爰要求教育部重新檢討目前推動之公立大專院校合併政策，對特色大學及技職體系的影響，在政策重新檢討並向立法院進行專案報告之前，應暫緩包括國立台南藝術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合併案在內的，一般大學與特色或技職大學合併之相關期程。

提案人：鄭麗君

連署人：鍾佳濱 張廖萬堅 黃國書 吳思瑤 何欣純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主席：第 9 案與第 1 案有同樣的精神，但是這個案子寫的比較好一點、比較詳細一點。這個案子…

吳部長思華：沒有問題。

主席：沒有問題，第 1 案通過了，第 9 案也通過。

吳委員志揚：主席，本席可以加入連署嗎？

主席：可以。

高委員金素梅：我也要加入連署。

主席：好，吳委員志揚、高委員金素梅加入連署。第 9 案通過。

進行第 10 案。

10、

據現行教師法及勞動基準法之規定，目前於大專校院授課之兼任教師，既不適用依教師法訂定之教師請假規則，亦不適用依勞基法訂定之勞工請假規則，致使渠等雖得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申請產假、產檢假及陪產假等，然卻無法主張有薪產假、喪假、病假、公假、家庭照顧假等假別，顯見現行法規對於兼任教師之勞動權益保障仍有所不足。

經查，勞動部業於 104 年 9 月 22 日邀請教育部及相關團體，就「私立各級學校編制外僅從事教學工作之教師適用勞動基準法」一事召開研商會議。會議結論指出，各與會單位對於私立各級學校編制外僅從事教學工作之教師權益應有基本法制保障具有高度共識。矧此，爰要求教育部於一個月內，就如何妥善維護編制外兼任教師勞動權益一事，邀集勞動部、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相關教師團體進行會商，並就如何妥善維護兼任教師勞動權益一事提出妥善規畫方案。

提案人：鄭麗君

連署人：鍾佳濱 何欣純 張廖萬堅